**用于转移支付项目**

**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预算（2020年首批资金）**

**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年，区科技局积极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配合市局做好2020年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征集。市科技局下达转移支付预算首批资金235.1821万元，用于补贴企业研发投入。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资金预算总额：为引导企业提升研发投入水平，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市级资金预算（2020年首批资金）235.1821万元。

（2）资金组成：预算资金235.1821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

（3）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市级资金（2020年首批资金）实际到位235.1821万元，及时拨付至企业，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年，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市级资金（2020年首批资金）实际支付235.1821万元。我区共115家企业获得研发投入后补助支持。根据《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关于印发天津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按照企业上一年度汇算清缴享受税前加计扣除研发费用额的5%、2.5%或1.5%给予基础补助。同时按照前两年的增长率给予增量补助。2021年共支出首批市级补助资金235.1821万元。

**2.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绩效目标：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实际完成情况：支持115家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我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2.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项目立项115项，实际完成：立项115项。

2.质量指标：立项后支持率100%，实际完成：对115家企业给予资金支持。

3.时效指标：及时拨付资金；实际完成：奖励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4.成本指标：根据《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关于印发天津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按照企业上一年度汇算清缴享受税前加计扣除研发费用额的5%、2.5%或1.5%给予基础补助。同时按照前两年的增长率给予增量补助。

实际完成：支持115家企业，2021年共支出首批资金235.1821万元。

1. 经济效益指标：扶持115家企业发展，实际完成：补助企业115家，合计235.1821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了企业发展能级，实际完成：提升显著。

7.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有效提升，实际完成：提升显著。

8.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贴企业满意率90%，实际完成：补贴企业满意率90%。

1.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通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未发生偏离目标的情况出现。区科技局将不断采纳所扶持企业意见和建议，提升工作。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随2021年部门决算在宝坻政务网上公开。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整体流程符合程序，无特别需要说明问题。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